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45/213
11 April 1990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APR 20 1990

UN/SA COLLECTION

第四十五届会议

暂定项目一览表* 项目63

《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 的执行情况

1990年4月6日

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

秘书长的普通照会

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敬，在此谨通知你，从今天起，法国不再参与印度洋特设委员会的工作。退出理由列在下面附件内。

法国常驻代表团谨请秘书长将本照会及其附件作为暂定项目一览表项目63下大会正式文件予以分发，并请印度洋特设委员会（今年4月16日至20日将在纽约召开的关于1989年12月15日大会第44/120号决议执行情况的届会）加以注意为荷。

* A/45/50.

附 件

备忘录

法国已决定退出印度洋特设委员会。法国将不参加特设委员会今后各届会议，也不参加大会1989年12月15日第44/120号决议规定进行的印度洋会议筹备工作。

有两个原因促使法国当局作出此一决定。第一，第44/120号决议付诸表决时，特设委员会的十一个西方成员中有十个成员投票反对或弃权，因此，此一决议的表决破坏了印度洋特设委员会成立以来其工作一直遵循协商一致的原则。第二，第44/120号决议设想召开一个会议，尽管特设委员会始终不能商定这个会议应审议什么事项。

法国代表在大会上届会议针对第44/120号决议解释投票理由时曾明白指出，1971年《宣布印度洋为和平区宣言》，特别是其中提到该区域内大国对抗的部分，引起了严重的困难，同时却忽略了造成该区域不稳定局面的原因。法国当局无论如何不能同意在这项宣言的基础上召开一个会议。

决定在目前情况下不参加印度洋会议，是符合大会1988年12月7日第43/79号决议的规定的。该项决议中明确指出，在召开这个会议之前，必须完成筹备工作，特别是必须商定会议所应审议的事项。

法国当局注意到，1989年9月4日至7日在贝尔格莱德召开的第九次不结盟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最后文件中所载的国际安全和裁军宣言着重指出安全理事会各常任理事国和印度洋各个海洋国家亟须参加建立印度洋“和平区”的过程。但是，在目前情况下，安全理事会五国常任理事国之中有三个，而且似乎还有许多印度洋的海洋国家，都不拟参加这个过程。

总之，法国如继续参加以1971年宣言为基础的一个过程，显然是无用的。